

屏東縣屏東市信義國小 113 學年度下學期
第三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記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16 日上午 08:00 至 08:30

貳、地點：校長室

參、主持人：馮麗珍 校長

記錄：沈維萱

肆、出席成員：詳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感謝各位委員參與本學期第三次的特推會，以下先請承辦老師說明本學期的業務報告，接下來就提案進行討論。

陸、業務報告：

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一) 討論「113 學年度下學期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補助」申請案。

事項說明：依照補助資格提出 5 位學生(1-4 蔡昀庭、2-4 胡芷瑜、3-2 林逸安、4-3 吳羿霆、5-1 水庭英)申請交通費補助。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資料齊備已送出，等待縣府通知結果。

(二)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案。

事項說明：本次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申請者有 6 位，名單如下：

職能治療	1-2 蔡程惟、4-3 吳羿霆、5-1 水庭英、5-2 曾詩庭、3-3 潘妮橋
物理治療	4-3 吳羿霆
語言治療	1-2 蔡程惟、1-4 蔡昀庭、4-3 吳羿霆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資料齊備已送出，等待縣府通知結果。

(三) 「審議本學期資源班新生1-1王湛鈞及2-4張詠瑄之個別化教育計畫(IEP)」案。

事項說明：依據特殊教育法第 31 條，特殊需求轉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應於入學後一個月內訂定；新生應於開學前訂定初步個別化教育計畫，並於開學後一個月內檢討修正。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校內兩位資源班新生皆已在開學後一個月內召開完 IEP 會議，並持續接受資源班服務。

二、業務報告：

(一) 114 學年度上學期資源班服務情形：師資 4 人，學生 41 人

教師/人數	個管學生
葉政憲/10	四年級:楊侑泰、蔡尚恩、林逸安、洪志豪 五年級:胡語珩、歐陽鋒、吳羿霆 六年級:謝忱安、曾詩庭、水庭英
葉振元/11	一年級:黃鈺涵(龍幼) 三年級:郭奕嘉、鄒尚祐、胡芷瑜、張詠瑄、梁軒豪 四年級:林思惠、盧萬鑫、邱之澤、張育源 六年級:洪詩芸
林珊亦/10	四年級:劉允恩、潘佩橋、 五年級:張雅合、莊琍晴、張芮瑀、連于萱 六年級:李鴻伊、許芷萱、劉茗羽、呂郡晞
沈維萱/10	二年級:王湛鈞、蔡程惟、潘傳恩、蔡昀庭、蘇于茜、曾慶典 三年級:陳玄縉、胡睿芷 四年級:丁品宇、許瀚允

(二)113 學年度升國中轉銜會議已陸續完成(明正國中 3/14、至正國中 2/19、中正國中 6/4、鶴聲國中 6/6)，幼小轉銜會議預計在 114 年 5 月 23 日召開。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審議本校114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案。

說明：依據 114 年 3 月 13 日屏府教發字第 1140044632 號函辦理。請委員檢視如下事項(附件一)：

1. 自評表、學校基本資料
2. 學習節數一覽表
3. 部定課程各年級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4.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討論「114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教助理員」申請案

說明：

1. 本校1年2班蔡程惟同學之導師及家長有提出申請助理員需求，經特教教師評估後認為該生在情緒控制、指令理解及溝通方面確實有申請助理員必要，因此擬為該生申請下學期學生助理員。
2. 本校4年3班吳羿霆同學之導師及家長有提出申請助理員需求，經特教教師評估後認為該生在動作控制、課堂參與及與人溝通等方面確實有申請助理員必要，因此擬為該生申請下學期教師助理員。
3. 本校5年1班水庭英同學、5年2班曾詩庭同學之導師及家長有提出申請助理員需求，經特教教師評估後認為該生在指令理解、課堂參與及與人互動等方面確實有申請助理員必要，因此擬為該生申請下學期教師助理員。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審議「本校114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案

說明：114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目標產生方式如下

1. 藉由113學年度下學期期末IEP檢討會與導師、家長、學生討論下學年IEP目標延續及調整事項。
2. 依討論事項擬定個別特殊教育學生特殊需求領域目標。

決議：

- (1) 因特教課程計畫檢核表列出需於特推會中審議114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但由於114學年度課程計畫上傳時程提早，若在特推會前召開期末IEP會議時程太早，且下一階段的導師尚未確認，幼小轉銜會議也尚未召開，因此經委員決議於期末特推會時再審議114學年度個別化教育計畫。
- (2) 請資料組長與承辦人反映「審議114學年度個別化教育計畫」案在教學現場遇到的困境。

捌、臨時動議：無

散會：114年5月16日上午8:30

核章

教師兼資料組長 **沈維萱**

輔導主任

教師兼輔導主任 **張安臨**

校長

屏東縣屏東市信義國小校長 **馮麗珍**

0519

屏東縣屏東市信義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下學期

第三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開會簽到表

時間：114.05.16(五)上午 08:00 地點：校長室

編號	職稱	姓名	簽名
1.	校長	馮麗珍	馮麗珍
2.	家長會代表	陳豐裕	陳豐裕
3.	教務主任	朱健華	朱健華
4.	學務主任	王靚瑜	
5.	總務主任	陳浩銘	陳浩銘
6.	輔導主任	張安臨	張安臨
7.	資料組長	沈維萱	沈維萱
8.	資源班導師	葉政憲	葉政憲
9.	教師代表	鍾沛璿	鍾沛璿
10.	教師代表	陳怡廷	陳怡廷
11.	教師代表	廖家慧	廖家慧
12.	教師代表	李采玲	李采玲
13.	教師代表	蘇峻民	
14.	教師代表	蔡百翔	蔡百翔
15.	家長代表	巫宜珊	
16.	家長代表	黃振豐	黃振豐
17.	學生代表	劉允恩	
18.	學生代表	黃品妮	黃品妮